

关于 2025 财政票据监督检查随机抽取 检查对象结果的公示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票据使用管理，全面提高财政票据监管水平和使用效率，根据《财政票据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70号）、《财政票据检查工作规范》（财综〔2009〕38号）、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武汉市财政票据监督检查实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方案》的通知》（武财非税〔2017〕62号）和《江夏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考核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夏事中事后监管联办〔2018〕6号）等有关规定，江夏区财政收费票据监管中心对2025年度财政票据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督检查的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进行了随机抽取，现将抽取结果公示如下：

检查对象：2025年8月对全区用票单位进行随机抽查，抽取6户用票单位进行检查：中共武汉市江夏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武汉市江夏区行政审批局、武汉市江夏区科学技术协会、武汉江夏客运中心站、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夏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、中共武汉市江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。

检查结果：其中3家（行政审批局、科学技术协会、统一战线工作部）用票单位存在票据管理及使用不规范的问题，已经责任其整改。

江夏区财政局

2025年9月30日